

广西壮族自治区2005年各类成人高等学校全国统一考试

考生须知和招生计划



广西壮族自治区招生考试院组织编写

漓江出版社

广西壮族自治区
2005 年各类成人高等学校全国统一考试

KAOSHENG XU ZHI HE ZHAOSHENG JI HUA

考生须知和招生计划

广西壮族自治区招生考试院组织编写

漓江出版社

**广西壮族自治区 2005 年各类成人高等
学校全国统一考试考生须知和招生计划**

责任编辑◎潘小鹏 杨海涛

出版发行◎漓江出版社

社址◎桂林市南环路 22 号 邮编◎541002

电话◎(0773)2821573 2863956(营销部) 2865335(邮购)

传真◎(0773)2821268 2802018

E-mail:ljcbs@public.glptt.gx.cn

<http://www.lijiang-pub.com>

印制◎广西地质印刷厂

开本◎787×1092 1/16

字数◎108 千字

印张◎9

版次◎2005 年 8 月第 1 版

印次◎2005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书号◎ISBN 7-5407-3398-5/G·1222

定价◎10.00 元

漓江版图书: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漓江版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可随时与工厂调换

说 明

一、本书是根据教育部下达的 2005 年成人高校招生计划编制而成。凡列入本目录的学校和专业均有成人高校招生资格。凡未列入本目录的学校和专业，均不能安排招生。

二、本目录所列的函授点是经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评估后批准设置的，凡未经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评估同意设置的函授点不得招生。

三、报考艺术院校或艺术专业的考生要注意所要报考的学校或专业是否要进行专业加试，如要进行专业加试，考生本人要与学校联系，按学校规定的时间参加专业试。

四、报考高中起点升本科专业的考生也可以同时报考高中起点升高职（高专）的专业，但只能报考相同科类的专业（即报考文科专业的只能对应文科，不能跨科类报考）。

五、由于中医类（含中药学类）招生计划少，报考人数少，而文史类招生计划多，报考人数也多，所以，我们在编排计划时，把文史中医类分离成文史类和中医类，但考试科目不变。

六、成人高校招生目录中每一个学校的编排顺序为：

院校代码→院校名称→院校招生计划总数

学历层次→该层次招生计划总数

专业代码→专业名称→招生计划数→科类→学制→学习形式
→备注→招生范围

七、为方便考生报名时查阅，我们将《考生须知》与《招生目录》合编成一本，请考生认真阅读。

目 录

一、广西壮族自治区 2005 年成人高等学校招生简章	1
二、考生须知	7
三、二〇〇五年广西各类成人高校招生考生报名信息表	11
四、专科起点升本科招生专业与统一科目对照表	12
五、考生情况及代码对照	19
六、广西各市、县（区）代码表	22
七、关于公布我区同意备案的区内外高等学校函授教育辅导站名单的通知	23
八、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令 第 18 号	47
九、成人高校招生计划	53

一、广西壮族自治区 2005 年成人高等学校招生简章

全国成人高校招生考试是国家教育考试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国家选拔和培养人才的重要方式。根据《教育部关于做好 2005 年全国成人高校招生工作的通知》（教学〔2005〕8 号）的规定，结合我区实际情况，特制定本简章。

一、招生学校及学历层次

经教育部审定核准的广播电视大学、职工高等学校、职业技术学院、农民高等学校、管理干部学院、教育学院、独立设置的函授学院和普通高校所属的成（继）教院（以下统称成人高校）实行全国统一招生，并选用脱产、业余（包括半脱产、夜大学）或函授形式进行成人高等学历教育。

成人高等学历教育分为专科起点升本科、高中起点升本科和高职（高专）三种。

二、招生计划

（一）各类成人高校高等学历教育招生计划须按有关规定和批准程序纳入 2005 年广西成人高等教育招生计划才能在我区招收学历教育学生。

（二）全国成人本科教育（含高中起点本科和专科起点本科）招生计划以及中央部委所属高校高职（高专）教育招生计划，由教育部制定并管理。区属院校高职（高专）教育招生计划由自治区教育厅计划部门制定并管理。

（三）自治区招生考试院根据教育部下达的有关招生资格的高校、专业、学习形式、学习期限和生源计划，编印各类成人高校招生计划目录向社会公布，作为考生报考依据。凡未经自治区招生考试院向社会公布的院校及专业不得安排招生。根据教育部规定，任何招生学校不能随意更改学习期限。

（四）录取期间，成人高校招生计划调剂全部在网上进行，不接受任何纸介质招生计划的调剂。

三、报考条件

符合下列条件的中国公民可以报名：

（一）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愿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二）国家承认学历的各类高、中等学校在校生以外的在职、从业人员和社会其他人员。

（三）报考高中起点升本科或高职（高专）的考生应具有高中毕业文化程度。报考专科起点升本科的考生必须是已取得经教育部审定核准的国民教育系列高等学校、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机构颁发的专科毕业证书或以上证书的人员。

（四）根据卫生部科教司《关于 2004 年全国成人高校医学类专业招生条件建议的函》（卫科教便函〔2004〕57 号）要求，报考成人高校医学门类专业的考生应具备以下条件：

1. 报考临床医学、口腔医学、预防医学、中医学等临床类专业的人员，应当取得省级卫生行政部门颁发的相应类别的执业助理师及以上资格证书或取得国家认可的普通中专相应专业学历；或者县级及以上卫生行政部门颁发的乡村医生执业证书并具有中专学历或中专水平证书。

2. 报考护理学专业的人员应当取得省级卫生行政部门颁发的执业护士证书。

3. 报考医学门类其他专业的人员应当是从事卫生、医药行业工作的在职专业技术人员。

4. 考生报考的专业原则上应与所从事的专业对口。

对于不具备上述条件且要求报考医学门类专业的考生，毕业后所获得的医学成人高等教育学

历文凭将不能作为参加执业医师、执业护士考试的依据，请考生慎重填报志愿。

(五) 身体健康，符合上述报考条件，生活能自理，不影响所报专业学习的残疾人。

四、报名时间和办法

(一) 网上报名的时间和步骤：

南宁市、柳州市、桂林市、梧州市、北海市、防城港市、玉林市、百色市、河池市今年试行网上报名。网上报名分两个步骤进行：第一个步骤是8月5日至8月25日，考生登录广西招生考试院的网站 <http://www.gxeea.cn>，填写《二〇〇五年广西各类成人高校招生考生报名信息表》；第二个步骤是8月26日至8月30日考生必须到市、县招生办（考试院）指定的报名点确认报名信息、签订《考生诚信考试承诺书》、照相、缴费等，逾期不予办理。

(二) 现场报名的时间和办法：

崇左市、贺州市、钦州市、贵港市、来宾市今年仍然进行现场报名。报名时间为2005年8月21日至8月30日，逾期不予办理。报名时，考生要在现场填写《二〇〇五年广西各类成人高校招生考生报名信息表》、签订《考生诚信考试承诺书》、照相和缴费等。

考生无论网上报名还是现场报名，报名时都要认真如实填写《二〇〇五年广西各类成人高校招生考生报名信息表》，因填写错误导致的一切后果由考生本人自负。

(三) 报名、考试地点：

考生一般应在户口所在地报名并参加考试。任何成人高校、机构和个人不得组织考生跨省（自治区、直辖市）参加成人高考。

1. 高中起点升本科、高职（高专）的考生在本人户口所在市、县招生办公室（考试院）报名、考试。

2. 专科起点升本科的考生在本人户口所在县、市招生办（考试院）报名，在地级市招生办（考试院）设置的考点考试。

3. 符合免试进入各类成人高校学习的条件的，在地级市招生办（考试院）报名。

(四) 报名时，考生需交验下列材料：

1. 考生本人居民身份证（现役军人凭军人证和部队团以上政治部证明）、最高学历毕业证原件和复印件。

2. 报考医学门类各专业的考生须交验经自治区卫生行政部门审核同意的报名资格审核表。

3. 报考高中起点升高职（高专）和高中起点升本科的普通中专、成人中专、职业中专、职业高中、技工学校、普通高中毕业生须交验毕业证书原件。

4. 报考专科起点升本科的考生，须交验经教育部审定核准的国民教育系列高等学校或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机构颁发的大学专科以上（含专科）毕业证书原件和复印件（验证后原件退给考生本人，复印件县、市招生办验章后送交市招生办审核）。

5. 为加强考生诚信教育和思想道德建设，形成诚信守纪的文明考风，参加全国成人高校招生统一考试的考生报名时都要签订《考生诚信考试承诺书》，考后由招生部门建立考生诚信电子档案。

6. 符合免试条件的，报名时须提供获奖证书或表彰决定等文件原件和复印件，经市招生办审核后报自治区招生考试院。

7. 符合免试进入各类成人高校学习的条件的优秀运动员，报名时须出具自治区体育局人事部门签发的《优秀运动员申请免试进入成人高等学校学习推荐表》，经市招生办审核后报自治区招生考试院。

8. 符合其他照顾条件的考生，须交验有关证件原件和复印件。

(五) 报名材料不全或不符合条件的, 不受理报名。

(六) 根据自治区物价局桂价费字 [2000] 152 号文件规定, 每名考生须交纳报名费 25 元, 考试费 15 元/科, 报名程序由各报名点规定。

五、考试

(一) 考试科目

1. 高中起点升本科、高职(高专)考试按文科、理科分别设置统考科目。文科分为文史类、艺术(文)、体育(文)、外语(文);理科分为理工类、艺术(理)、体育(理)、外语(理)。公共课统考科目均为语文、数学、英语三门,其中数学分文科类、理科类两种(报考文科艺术类本、专科专业的考生,数学成绩不计入总分,供录取时参考)。报考高中起点升本科的考生,除参加三门统考公共课的考试外,还需参加基础课的考试,理科专业基础课为“物理、化学综合”(简称理化),文科专业基础课为“历史、地理综合”(简称史地)。以上试题均由教育部统一命制。

2. 专科起点升本科考试统考科目均为三门。两门公共课为政治、英语,一门专业基础课根据招生专业所隶属的学科门类确定。以上统一考试科目试题均由教育部统一命制。

3. 除上述规定的统考科目考试外,招生学校如根据专业要求自行确定加试专业课的,必须在 9 月底前,向广西壮族自治区招生考试院提交加试合格考生名单。

4. 统考科目按教育部 2005 年 2 月颁布的复习考试大纲的要求命题。所有统一考试科目每科试题满分为 150 分;高中起点升本科、高职(高专)的统考科目每门考试时间为 120 分钟,专科起点升本科每门考试时间为 150 分钟。

5. 各层次统一命题考试科目一览表及有关说明

(1) 高中起点升本科、高职(高专)统一命题考试科目设置一览表

层 次	报考类别	统一命题考试科目
高中起点 升本科	理科	语文 数学(理) 英语 理化
	文科	语文 数学(文) 英语 史地
高中起点 升高职(高专)	理科	语文 数学(理) 英语
	文科	语文 数学(文) 英语

(2) 专科起点升本科考试科目为两门公共课和一门专业基础课。

专科起点升本科各科类统一命题考试科目对应表

报 考 类 别	统一命题考试科目
文史、中医类	政治 英语 大学语文
艺术类	政治 英语 艺术概论
理工类	政治 英语 高等数学(一)
经管类	政治 英语 高等数学(二)
法学类	政治 英语 民法
教育学类	政治 英语 教育理论
农学类	政治 英语 生态学基础
医学类	政治 英语 医学综合

(3) 体育类、艺术类的专业课加试由招生学校负责命题、组织考试，成绩不计入总分，招生学校在考生文化成绩达到最低录取控制分数线的基础上，按专业课成绩从高分到低分录取。其他专业如需加试，招生学校必须在《广西壮族自治区 2005 年成人高等学校招生专业目录》中注明“需加试专业课”并自行命题、组织考试，专业课成绩不计入总分，供录取时参考。

(二) 考试时间和考试要求

1. 考试时间

(1) 高中起点升本、高职（高专）考试时间表

日 期 时 间	10 月 15 日	10 月 16 日
9:00—11:00	语文	英语
14:30—16:30	数学	理化 史地

(2) 专科起点升本科考试时间表

日 期 时 间	10 月 15 日	10 月 16 日
9:00—11:30	政治	大学语文 艺术概论 高等数学（一） 高等数学（二） 民法 教育理论 生态学基础 医学综合
14:30—17:00	英语	

2. 考试要求

(1) 考生须凭准考证和身份证（现役军人凭军人证）进入考场，并摆放在课桌左上方。

(2) 按规定，分卷考试科目Ⅰ卷和全卷选择题科目采用答题卡作答的形式，分卷考试科目Ⅱ卷在答卷上作答。主观题作答、姓名、准考证号的填写可用蓝、黑色签字笔或圆珠笔，答题卡上填涂信息点必须用 2B 铅笔；考试用笔由考生自行购买、准备；答题卡使用机器阅卷，由于机器阅卷对填涂要求较高，考生必须按答题卡的填涂说明使用 2B 铅笔填涂，对不按规定填涂导致分数有误的，由考生本人负责。

（三）评卷工作、考试成绩

我区成人高校招生统一考试评卷工作，在自治区招生考试委员会和自治区教育厅的领导下，由自治区招生考试院统一组织，实行评卷院校负责制的管理体制，各评卷点必须严格执行答案、评分参考及评分细则，做到公平、公正。考生考试成绩通知本人，不公布、不对考生查卷。考试成绩仅供成人高校招生录取使用，其他一律无效。

六、关于填报志愿

为了尊重考生报考志愿，我区设置了每位考生可填报三个学校志愿，每个学校可填报一个专业志愿。另外，还设置了一个“是否服从调剂录取到相同科类其他院校”栏目。如果考生所填报的三个志愿按顺序都无法出档录取，则按服从志愿调剂录取（考生只要填报了服从调剂，无论调剂到哪所学校，就视为考生同意调剂，不再征求考生意见）；凡未报服从调剂志愿的考生，一律不允许调剂录取。

七、录取工作及照顾政策

（一）2005年我区成人高校招生录取工作在自治区招生考试委员会、自治区教育厅领导下，由自治区招生考试院组织实施。

（二）2005年我区成人高等学校招生实行计算机网上录取，分为现场局域网和远程广域网两种形式。在录取过程中用考生电子档案代替纸介质档案，投档以计算机从《报名信息表》上采集到的信息为准。

（三）录取工作实行“学校负责，招办监督”的录取体制，即：在符合成人高校报名条件、考试成绩达到投档分数线的考生中，由招生学校根据“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的原则，决定考生录取与否和录取的专业，同时负责对遗留问题的处理。自治区招生考试院在录取时根据国家招生政策对招生学校录取名单进行审核，对其录取工作予以监督，对不符合招生政策的情况予以纠正。同时，各招生学校也要发挥校内纪检、监察部门的作用，加强校内自我监督，建立自我约束机制。

（四）免试录取政策如下：

1. 获得“全国劳动模范”、“全国先进工作者”称号，“全国‘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经本人申请，广西招生考试院审核，招生学校同意，可免试进入相应层次成人高等学校学习。

2. 具备下列条件之一的优秀运动员经本人申请并出具自治区体育局行政部门审核的《优秀运动员申请免试进入成人高等学校学习推荐表》（国家体育总局监制）并报广西招生考试院审核，招生学校同意，可免试进入相应层次的成人高等学校学习。

（1）奥运会、世界杯赛和世界杯锦标赛的奥运会项目前八名获得者、非奥运会项目前六名获得者；

（2）亚运会、亚洲杯赛和亚洲锦标赛的奥运会项目前六名获得者、非奥运会项目前三名获得者；

（3）全运会、全国锦标赛和全国冠军赛的奥运会项目前三名获得者、非奥运会项目冠军获得者。

申请免试进入高中起点升专科学习者须具备高中毕业文化程度或同等学力，申请免试进入专科起点升本科学习者须具备专科以上毕业文化程度。

其他照顾政策参看《广西壮族自治区2005年成人高等学校招生全国统一考试考生须知》中的“有关照顾政策”。

（五）录取新生名单由招生学校提出，报经自治区招生考试委员会审核并加盖广西壮族自治区

区招生考试委员会录取专用章，作为考生被成人高校录取的依据，予以备案。招生学校按审核后的录取名单发放录取通知书。

(六) 各成人高等学校一律不得招收试读生、超前生、旁听生和单考生。

八、关于专科第二专业学历

2005 年成人高校仍停止免试招收第二专业专科学历教育学生，考生需参加成人高校招生全国统一入学考试，录取人数纳入招生学校当年招生计划总数。

九、新生复查

新生入学后，招生学校要对已报到新生进行全面复查。对其中不符合条件或弄虚作假、违纪舞弊者，取消其入学资格，并报自治区招生考试院备案。

十、全力以赴，加强管理，狠抓落实，确保成人高校招生考试工作安全顺利进行

2005 年成人高等学校招生工作的重点是全面加强考试环境综合整治，加强制度建设，强化考场管理和考风考纪建设，确保招生考试的安全、公平、公正；贯彻成人高校招生为在职从业人员服务的宗旨，进一步深化改革。成人高校招生政策性强，牵涉面广，任务繁重，各级人民政府和有关部门要切实加强领导，进一步充实和加强各级成人高校招生机构，广泛宣传成人高等学校招生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方法，确保招生工作的顺利进行。

要加大执法监察力度，严惩考试违纪行为。认真贯彻执行教育部颁发的《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2004 年第 18 号教育部令)，严肃纪律，坚决反对和抵制徇私舞弊，对被发现和群众揭发的各种违纪舞弊行为，坚决按照有关法规予以严肃处理，决不姑息，对一些情节严重、影响恶劣的招生考试违规案件坚决予以曝光。对违反规定录取的考生，一经查实，立即取消学籍并对责任人给予严肃处理。

广西壮族自治区招生考试委员会

二〇〇五年七月

二、考生须知

2005 年我区各类成人高校招生工作已经开始,为了使社会各界和广大考生能够了解我区成人高校招生政策,明确报名、考试、录取等规定的具体要求,正确填涂有关报名表卡,请考生认真阅读报考须知。

一、成人高校的分类、学历层次及教学方式

(一) 分类:经教育部审定核准的成人高等院校有:广播电视大学、职工高等学校、管理干部学院、教育学院、农民高等院校、独立设置的函授学院和普通高校(成教院、继教院)。

(二) 学历教育:有高等专科起点升本科、高中起点升本科和高中起点升专科三个层次。

(三) 教学方式:有脱产、业余和函授三种方式。

二、招生对象和报考条件

(一) 报考各类成人高等学校的考生,必须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愿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品德良好,遵纪守法,身体健康。符合报考条件、生活能自理、不影响所报专业学习的残疾人也可报考。

(二) 各类成人高等学校招收在职、从业人员和社会其他人员。学生毕业后自谋职业,国家不包分配工作。

(三) 报考高中起点升本科或专科的考生应具有高中毕业文化程度。报考高中起点升专科和高中起点升本科的普通中专、成人中专、职业中专、职业高中、技工学校、普通高中毕业生须交验毕业证书原件。

(四) 报考高等专科起点升本科班(以下简称专升本)的考生,报名时必须交验经教育部审定核准的国民教育系列高等学校或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机构颁发的大学专科毕业证书原件、复印件(党校系列的学历文凭按教育部规定不能报考)及本人身份证。

(五) 持部队院校文凭报考专升本本科班的,报名时必须提供由总参谋部和总政治部自 1995 年起统一制作颁发的高等专科毕业以上学历证书原件、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现役军人报考需提供所在部队团政治部以上出具的证明、本人士兵证或军官证;退伍军人报考需提供退伍证或转业证。

(六) 根据卫生部科教司《关于 2004 年全国成人高校医学类专业招生条件建议的函》(卫科教便函[2004] 57 号)要求,报考成人高校医学门类专业的考生应具备以下条件:

1. 报考临床医学、口腔医学、预防医学、中医学等临床类专业的人员,应当取得省级卫生行政部门颁发的相应类别的执业助理医师及以上资格证书或取得国家认可的普通中专相应专业学历;或者县级及以上卫生部门颁发的乡村医生执业证书并具有中专学历或中专水平证书。

2. 报考护理学专业的人员应当取得省级卫生行政部门颁发的执业护士证书。

3. 报考医学门类其他专业的人员应当是从事卫生、医药行业工作的在职专业技术人员。

4. 考生报考的专业原则上应与所从事的专业对口。

根据卫生部有关要求,今后医学成人高等教育学学历文凭将不能作为参加执业医师、执业护士考试的依据,报考临床医学、口腔医学、预防医学、中医学等临床类专业和护理学专业的考生要慎重填报志愿。

三、哪些考生可以免试入学，如何办理有关手续

(一) 免试生条件

1. 获得全国劳动模范称号、全国先进工作者和全国“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具备高中文化程度（申请进入专升本的应具备报考专升本资格）由本人申请，经自治区考试院审核批准后，可免试进入各类成人高等学校相应层次学习。

2.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优秀运动员且具备高中毕业文化程度，本人申请，经自治区考试院审核批准后可以免试进入各类成人高等学校相应层次学习（申请进入专升本的应具备报考专升本资格）。

(1) 奥运会、世界杯赛和世界锦标赛的奥运会项目前八名获得者、非奥运会项目前六名获得者；

(2) 亚运会、亚洲杯赛和亚洲锦标赛的奥运会项目前六名获得者、非奥运会项目前三名获得者；

(3) 全运会、全国锦标赛和全国冠军赛的奥运会项目前三名获得者、非奥运会项目冠军获得者；

(二) 办理免试手续

1. 各类符合免试条件的“劳模生”申请免试入学，必须到其户口所在地的市招生办报名。报名时须提供获奖证书或表彰决定等文件原件和复印件，经各市招生办审查合格送自治区考试院办理录取审批手续。

2. 符合免试入学条件的优秀运动员，报名时必须出具自治区体育局人事部门签发的《优秀运动员申请免试进入成人高等学校学习推荐表》，经市招生办初审后报自治区考试院办理录取审批手续。

四、哪些考生在录取时可以享受照顾

(一) 运动健将和武术项目武英级运动员称号获得者（须经自治区体育局出具运动成绩证明），录取时可增加 50 分。

(二)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考生，录取时可增加 30 分：

1. 获得国务院各部委、国家特大型企业 and 自治区部、委、办、厅、局系统以及地区、地级以上党委、地区行署、地级以上人民政府授予的“劳动模范”、“先进生产（工作）者”、“模范（先进）教师”、“模范（优秀）党员”称号者及科技进步（成果）奖者。

2. 获得自治区以上工、青、妇组织授予的“五一劳动奖章”、“新长征突击手”、“三八红旗手”称号者。

3. 人民解放军、武警部队、人民警察荣立三等功以上者。

4. 恭城、龙胜、富川、融水、三江、金秀、大化、都安、环江、巴马、罗城、隆林等 12 个少数民族自治县和享受民族自治县同等待遇的西林、凌云、资源 3 个县以及防城港市的防城区、东兴市的考生（含汉族考生）。

5. 地级市城区以外的瑶、苗、侗、毛南、仫佬、回、彝、京、水、仡佬族等 10 个少数民族的考生。

6. 一级运动员称号获得者（须经自治区体育局审核并出具运动成绩证明）。

7. 归侨、归侨子女、华侨、华侨子女和台湾省籍考生。

8. 烈士子女、烈士配偶。

9. 在国防科技工业三线企业单位（地处地区行署、地级市以上人民政府所在地的除外）中

获得企业表彰的先进生产（工作）者。

（三）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考生，录取时可增加 20 分：

1. 乐业、田阳、田东、田林、那坡、德保、靖西、平果、宜州、东兰、凤山、天峨、南丹、融安、象州、武宣、忻城、灌阳、马山、上林、扶绥、宁明、龙州、凭祥、大新、天等、隆安、昭平、蒙山、上思、防城港市港口区、百色市右江区、河池市金城江区、崇左市江州区等 34 个山区县（市辖区）和边境县（市）的考生（含汉族考生）。

2. 年满 25 周岁（1980 年 8 月 31 日前出生）的考生。

（四）除上述 51 个县（市、区）外，区内其他市、县的少数民族考生，可增加 17 分；南宁市、桂林市、柳州市、梧州市、北海市城区的少数民族考生，可增加 15 分。

（五）自谋职业的城镇退役士兵，可以在考生考试成绩基础上增加 20 分投档。

符合照顾条件的考生，报名时须交验相应的原始证件和复印件（报名后，原件退给本人，复印件验章后由报名点交市招生办备案）。符合两项以上（含两项）照顾政策的考生，其照顾分数不得累计。

（六）报考农、林、地质、水利、矿业、测绘、监所、远洋运输、社会福利等艰苦行业各专业的考生在录取过程中可视生源情况在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下 20 分投档。

以上享受照顾加分的考生在总分上线投档后是否录取由招生学校确定。

五、怎样办理报名手续

（一）报名时间和办法（含各类免试生）

1. 网上报名的时间和步骤：

南宁市、柳州市、桂林市、梧州市、防城港市、北海市、玉林市、百色市、河池市今年试行网上报名。网上报名分两个步骤进行：第一个步骤是 8 月 5 日至 8 月 25 日，考生登录广西招生考试院的网站 <http://www.gxeea.cn>，填写《二〇〇五年广西各类成人高校招生考生报名信息表》；第二个步骤是 8 月 26 日至 8 月 30 日，考生必须到市、县招生办（考试院）指定的报名点确认报名信息、签订《考生诚信考试承诺书》、照相、缴费等，逾期不予办理。

2. 现场报名的时间和办法：

崇左市、贺州市、钦州市、贵港市、来宾市今年仍然进行现场报名。报名时间为 2005 年 8 月 21 日至 8 月 30 日，逾期不予办理。报名时，考生要在现场填写《二〇〇五年广西各类成人高校招生考生报名信息表》、签订《考生诚信考试承诺书》、照相和缴费等。

考生无论网上报名还是现场报名，报名时都要认真如实填写《二〇〇五年广西各类成人高校招生考生报名信息表》，因填写错误导致的一切后果由考生本人自负。

（二）报名程序及办法

1. 考生须在规定的时间内，持本人身份证、学历证书、荣誉证书和有关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市、县（市）招生办指定的报名点缴纳报名考试费、接受报名资格审查、办理报名手续。

2. 市、县（市）招生办组织考生在指定的报名点统一摄像，同时采集考生的姓名、报考志愿、通讯地址等自然信息。考生在现场核对《考生登记表》及有关考试科目等，无误后签名并领取有关通知单，因此考生必须亲自到报名点报名，不得由他人代替。

3. 参加全国成人高校招生统一考试的考生，要在考前签订《考生诚信考试承诺书》。

六、如何填写《报名信息表》

1. 《报名信息表》由考生本人使用蓝或黑色钢笔（或签字笔）如实填写。

2. “性别”、“文化程度”、“招生类别”、“考生特征”、“政治面貌”、“民族”、“职业类别”、

“报考科类”等栏：必须严格按照《考生情况及代码对照表》的规定，在相关栏内“—”填写相应代码。其中“考生特征”栏，考生只能选择最能体现自己特征的一项填写，无所列特征的考生不填。

3. “特征分”栏：由招生部门填写。

4. “身份证号”、“出生年月”、“工作年月”、“毕业年月”、“邮政编码”等栏：把代码填入相应栏内的横线上。无工龄的考生把“工作年月”栏留空。身份证号从左到右填写。

5. “志愿”栏：把本人所报志愿的学校代码、专业代码填入相应栏的横线上。同一学校的同一专业名称，因科类、学习形式、层次的不同而有不同的代码，考生必须先核对清楚自己所报专业的科类、学习形式、层次，再填写。若科类、学习形式、层次的代码对应不上（如理科考生填了文科的专业代码，高升专考生填了专升本的专业代码），计算机将无法投档。

6. “通讯地址”栏：填写本人详细的能够联系到的工作单位或者家庭住址。

7. “毕业学校及专业”栏：填写方法与“姓名”栏相同。

8. 第一志愿的科类必须与报考科类一致，专升本第二、三志愿也必须报考相同科类。在报考科类相同的情况下，高升本可兼报高升专；高升本的艺术（文）、体育（文）外语（文）可兼报高升本和高升专的文史类；高升本的艺术（理）、体育（理）外语（理）可兼报高升本和高升专的理工类；高升专艺术（文）、体育（文）外语（文）可兼报高升专文史类；高升专艺术（理）、体育（理）外语（理）可兼报高升专理工类。

9. 2005年设置了一个“是否服从调剂录取到相同科类其他院校”栏目。如果考生所填报的三个志愿按顺序都无法出档录取，则按服从志愿调剂录取（考生只要填报了服从调剂，无论调剂到哪所学校，就视为考生同意调剂，不再征求考生意见）；凡未报服从调剂志愿的考生，一律不允许调剂录取。

10. 专科升本科中医的科类代码为“19”，其考试科目的设置与专科升本科文史类的科目设置相同。

除上述情况外，其余各科类之间均不能兼报。

七、报名时必须阅读的资料

凡是报考成人高校招生的考生，必须阅读《2005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成人高校招生考生须知》和《2005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成人高等学校招生专业目录》。这些资料在广西招生考试院网站上公布，同时也印有文字资料。这是考生报名时必须阅读的，考生只有在了解有关政策和招生学校、招生专业名称、学校和专业代码、招生计划数以及学校办学地点、学习形式、学制，方能填报报名信息卡（表）。

八、按规定分科考试科目Ⅰ卷和全卷选择题科目采取答题卡作答形式，在试卷上答题无效；分科考试科目Ⅱ卷和要求在试卷上答题科目可直接在试卷上作答。主观题作答，姓名、准考证号填写可用蓝、黑签字笔或圆珠笔，答题卡上填涂信息必须用2B铅笔；考试用笔由考生自行购买、准备，答题卡使用机器阅卷，由于填涂要求较高，考生必须按答题卡的填涂说明使用2B铅笔填涂，对不按规定填涂导致分数有误的，由考生本人负责。

三、二〇〇五年广西各类成人高校招生考生报名信息表

姓 名			性 别	__	文化程度	__
招生类别	__		考生特征	__ __	政治面貌	__ __
民 族	__ __		职业类别	__ __	报考科类	__ __
身份证或 军官证	-----					
联系电话			邮政编码	__ __ __ __ __ __		特征分
出生年月	__ __ __ __ __ __		工作年月	__ __ __ __ __ __		
通讯地址						最多 19 个汉字
第一志愿	院校名称					
	院校代号	__ __ __ __ __				
	专业名称					
	专业代号	__ __ __				
第二志愿	院校名称					
	院校代号	__ __ __ __ __				
	院校名称					
	专业代号	__ __ __				
第三志愿	院校名称					
	院校代号	__ __ __ __ __				
	院校名称					
	专业代号	__ __ __				
是否服从调剂录取到相同科类其他院校			☐			
毕业年月		__ __ __ __ __ __				
毕业学校及专业						最多 14 个汉字

说明：①请在“__”的地方填写上相应的代码。②凡是不填报服从调剂志愿的，录取时不予调剂录取。

四、专科起点升本科招生专业与统一考试科目对照表

一、哲学、文学（艺术类除外）、历史学以及中医、中药学（一级学科）

招 生 专 业		统考科目
010101 哲学	010102 逻辑学	政治
010103 宗教学	010104 伦理学	
050101 汉语言文学	050102 汉语言	
050103 对外汉语	050104 中国少数民族语言文学	
050105 古典文献	050106 中国语言文化	外语
050107 应用语言学	050200 外国语言文学类	
050301 新闻学	050302 广播电视新闻学	
050304 编辑出版学	050305 传播学	
050306 媒体创意	060101 历史学	大学语文
060102 世界历史	060103 考古学	
060104 博物馆学	060105 民族学	
060106 文物保护技术	100501 中医学	
100502 针灸推拿学	100503 蒙医学	
100504 藏医学	100505 中西医临床医学	
100802 中药学	100804 中草药栽培与鉴定	
100805 藏药学	100806 中药资源与开发	
100506 维医学		

二、艺术类（一级学科）

招 生 专 业		统考科目
040106 艺术教育	050303 广告学	政治
050401 音乐学	050402 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	
050403 音乐表演	050404 绘画	
050405 雕塑	050406 美术学	
050407 艺术设计学	050408 艺术设计	外语
050409 舞蹈学	050410 舞蹈编导	
050411 戏剧学	050412 表演	
050413 导演	050414 戏剧影视文学	
050415 戏剧影视美术设计	050416 摄影	艺术概论
050417 录音艺术	050418 动画	
050419 播音与主持艺术	050420 广播电视编导	
050422 艺术学	050423 影视学	
050424 广播影视编导	050425 书法学	
050426 照明艺术	050427 会展艺术与技术	
050428 音乐科技与艺术		